

二十一世纪普通高等院校系列规划教材

总主编 王海涛

大学生 军事理论与训练教程

DAXUESHENG JUNSHI LILUN YU XUNLIAN JIAOCHENG

主 编 谢远康 刘天贵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二十一世纪普通高等院校系列规划教材

总主编 王海涛

大学生 军事理论与训练教程

DAXUESHENG JUNSHI LILUN YU XUNLIAN JIAOCHENG

主 编 谢远康 刘天贵

副主编 王伟光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学生军事理论与训练教程 / 王海涛总主编. - 长沙: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1. 6
ISBN 978 - 7 - 5648 - 0457 - 2

I. ①大… II. ①王… III. ①军事理论 - 高等学校 - 教材 IV. ①E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49486 号

大学生军事理论与训练教程

总主编: 王海涛

- ◇全程策划: 凌永淦
 - ◇组稿编辑: 刘 伟
 - ◇责任编辑: 欧继花
 - ◇责任校对: 胡晓军
 - ◇出版发行: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地址/长沙市岳麓山 邮编/410081
电话/0731. 88853867 88872751 传真/0731. 88872636
网址/http: //press. hunnu. edu. cn
 -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北京志远思博文化有限公司
 - ◇印刷: 北京百善印刷厂
-

- ◇开本: 789 × 1092 1/16
 - ◇印张: 17
 - ◇字数: 375 千字
 - ◇版次: 2011 年 6 月第 1 版 201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 ◇书号: ISBN 978 - 7 - 5648 - 0457 - 2
 - ◇定价: 32.00 元
-

前 言

中国在本世纪头二十年的发展目标，就是集中力量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作为发展中的大国，中国实现现代化任重道远。中国需要一个和平的国际环境来发展自己，需要建设适应中国和平崛起的大国国防，以维护中国领土安全和主权的统一。关注我国的国防建设和发展，提高全民的国防意识，强化全民的国防责任，加强现代化的中国国防建设，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要保证，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要内容。

当前，在复杂的国际背景下，维护我国安全和发展利益，是一个一刻也不容忽视的重大问题。我国安全环境总体上是好的，但也存在许多不安全的因素。一方面，随着我国综合国力的增强、国际地位上升以及国际影响力的日益增强，我们已经能够争取一个有利于发展的安全环境。另一方面；少数国家出于意识形态和自身利益的需要，凭借经济、科技优势对我国实施“西化”“分化”“弱化”和遏制政策。与复杂的国际气候相联系，台湾岛内分裂主义势力有新的发展，境内外民族分裂势力、宗教极端势力、恐怖主义也有所抬头；我国周边也存在诸多影响地区稳定的因素。我国安全环境面临的复杂态势，要求我们必须把维护国家安全统一和发展利益，摆在更加突出的战略地位上，必须建设能应对各种挑战的现代中国国防。

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教育法》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更好地进行国防教育，根据教育部、总参谋部、总政治部颁发的《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我们组织编写了本教材，本书不仅适用于高职高专学校使用，也适用于本科院校、独立学院、成人院校、中等专业学校和社会工作者使用。

本教材从学校教学特点规律和课程性质内容出发，以国防教育为主线，结合学生现有知识结构特点，注重了知识性、时代性和规范性的统一。本教材比较全面地概括了高等院校军事常识与军事训练的课程体系。通过对本教材的学习，可使学生系统地了解军事科学理论和军事训练内容，增强国防观念，掌握基本的国防知识，学习必要的军事技能，激发爱国热情，自觉履行国防义务，为全面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和加快国防现代化建设服务。

本教材第一、二章由广东科技学院王海涛老师编写；第三、四、五、六章由番禺职业技术学院谢远康老师编写；第七、八、九章由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院刘天贵老师编写；第十章由武汉职业技术学院王伟光老师编写。

本教材在编写过程中参考和借鉴了前人的研究成果，借以充实本书的内容，本教材在编写之初更得到了各界人士的指导和大力支持，在此表示诚挚的谢意。因时间有限，难免有疏漏之处，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目 录

第一篇 军事理论篇

绪 论 /1

第一章 中国国防 /6

第一节 国防概述 /6

第二节 国防建设 /15

第三节 国防动员 /28

第四节 国防法规 /38

第二章 军事思想 /53

第一节 军事思想概述 /53

第二节 毛泽东军事思想 /61

第三节 邓小平新时期军队建设思想 /73

第四节 江泽民国防和军队建设思想 /79

第五节 胡锦涛国防和军队建设重要论述 /89

第三章 战略环境 /98

第一节 战略环境概述 /98

第二节 国际战略格局 /107

第三节 中国周边安全环境 /119

第四章 军事高技术 /131

第一节 军事高技术概述 /131

第二节 侦察监视与伪装隐身技术 /137

第三节 精确制导武器 /145

第四节 航天技术 /151

第五节 激光技术 /158

- 第六节 电子对抗技术 /163
- 第七节 军队指挥自动化系统 /169
- 第八节 新概念武器 /173

第五章 信息化战争 /178

- 第一节 信息化战争概述 /178
- 第二节 信息化战争的特征与发展趋势 /187
- 第三节 信息化战争与国防建设 /195

第二篇 军事训练篇

第六章 轻武器射击 /204

- 第一节 轻武器常识 /204
- 第二节 简易射击原理 /206
- 第三节 射击动作和方法 /211
- 第四节 实弹射击 /213

第七章 战术 /216

- 第一节 战斗类型和战斗样式 /216
- 第二节 战术基本原则 /218
- 第三节 单兵战术动作 /219

第八章 军事地形学 /224

- 第一节 地形对军队战斗行动的影响 /224
- 第二节 地图基本知识 /225
- 第三节 现地使用地形图 /231

第九章 综合训练 /238

- 第一节 行军 /238
- 第二节 宿营 /240
- 第三节 野外生存 /242

第十章 中国人民解放军条令条例 /247

- 第一节 内务条令 /247
- 第二节 纪律条令 /248
- 第三节 队列条令 /249
- 第四节 队列动作训练 /250

参考文献 /263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中央军委办公厅转发教育部、总参谋部、总政治部《关于在普通高等学校和高级中学开展学生军事训练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1〕48号）提出的“学生军训是普通高等学校本、专科学生的一门必修课，学校要纳入教学计划”的要求，以及教育部、总参谋部、总政治部印发的《学生军事训练工作规定》（教体艺〔2007〕7号）提出的“教育行政部门应当将普通高等学校军事技能训练和军事理论课教学作为学校办学水平评估的重要内容”，未来几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都将普及以学生军训为主要形式的国防教育，普遍开展军事课教学。本教程正是为适应该课程的教学需要编写的。

在普通高等学校开设军事课程，开展国防教育，既是国家的法律规定，也是教育基本规律的客观要求。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度上，有多部法律直接或间接阐述了学校国防教育的有关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55条规定：保卫祖国，抵抗侵略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每一个公民的神圣职责。依照法律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的光荣义务。《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第43条进一步规定：高等院校的学生在就学期间，必须接受基本军事训练。根据国防建设需要，对适合担任军官职务的学生，再进行短期的集中训练，考核合格的，经军事机关批准，服军官预备役。《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教育法》第二章更是采用专章的形式全面阐述学校国防教育的各项规定。其中，第13条规定：学校的国防教育是全国防教育的基础，是实施素质教育的重要内容；第15条规定：高等学校、高级中学和相当于高级中学的学校应当将课堂教学与军事训练相结合，对学生进行国防教

育。高等学校应当设置适当的国防教育课程。这些规定从法律的高度明确了高等学校的学生在就学期间接受军事课教育的责任和义务。“国家兴亡，匹夫有责。”自觉接受军事训练，努力学好军事课程，既是青年学生履行保卫祖国的神圣义务的具体行动，也是遵守国家法律的基本要求。在普通高等学校开设军事课程，开展国防教育，也是教育基本规律的客观要求。在教育的诸多规律中，有两条规律是最基本的。一条是关于教育与社会发展关系的规律，称为教育的外部关系基本规律；一条是教育和人的发展关系的规律，称为教育的内部关系基本规律。用这两条基本规律来考察高校国防教育问题，将使我们更深刻地认识在普通高校开设军事课程的重要性和必要性。

教育的内部关系规律，其本质内核就是，在教育过程中，必须促使受教育对象在德、智、体诸方面都得到和谐的发展，以提高人的整体素质。也就是说，学校的一切教育、教学活动都必须遵循这个规律，紧紧围绕着促使受教育者在“构成人的整体素质的各种因素”都得到均衡的、和谐的发展这个目标来开展工作。以学生军训为主要形式的学校国防教育，在促进人的素质的全面发展方面，具有其他学科所无法比拟的特殊优势。从一般性看，国防教育对学生德、智、体的全面发展有很强的综合促进作用。首先，国防教育的核心是爱国主义教育，而爱国主义是公民所必须具备的最基本、最重要的道德规范。国防教育的内容是有关国家的安全防卫问题，它与国家的安危和人民的根本利益密切相关。这样事关国家和民族的荣辱兴衰、生死存亡的大事，最能在青年学生中引起强烈的心理共鸣，从而激发出强烈的爱国热情，因而国防教育本身就是爱国主义教育的重要载体，也是培养学生思想道德素质的有效方法。其次，国防教育有利于促进学生智育的发展。新时期高校智育工作的一个重要方面，就是“激发创新意识，培养创新能力”，国防教育对于促进这种意识和能力的培养具有重要的作用。国防教育所依托的学科体系是军事科学，现代军事科学是一门范围广博、内容丰富的综合性科学。军事斗争的对抗性、残酷性和复杂性，孕育了军事思维的创造性特点。所谓“胜战不复”，就是这个道理。而创造性思维正是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的源泉和动力。可见，学习军事课程，不仅有利于学生开阔眼界，扩大知识面，而且有利于学生打破专业学习的思维定式，拓展思维空间，进一步提高学生的创造力和综合思维能力，促进“智育”的发展。再次，国防教育还有利于学生“体育”的发展。军事技能训练具有很强的体能和运动技能的锻炼功能，集中军训期间的“摸、爬、滚、打”，不仅使学生掌握了基本的军事技能，而且有利于学生锻炼体魄，增强体质，促进“体育”的发展。从特殊性看，以军事训练和军事理论教育为主要内容的国防教育，对学生非智力因素的培育具有其他学科所无法替代的作用。军事教育与普通教育、高等教育最大的不同点是：军事教育对受教育者的培养过程强调“自觉性和强制性的辩证统一”。一方面，要激发受教育者的学习动机，调动积极性，启发自觉性，从而自觉接受教育，自觉搞好训练；另一方面，又要靠强制的力量，达到教育训练的标准，实现教育训练的目标。所谓从难从严从实战要求出发练兵，就是这个道理。这种特殊的教育、教学氛围，有利于受教育者在十分艰苦的条件下磨炼自己，有利于培养学生高度的组织性、纪律性和团体意识、协作精神，有利于受教育者树立正确的人生观、苦乐观，从而有效地培养他们百折不挠的意志、坚忍不拔的毅力、不畏艰难的吃苦精神和团结协作的集体主义精神。而这种意志、毅力和精神，正是 21 世纪高质量人才所必须具备的高素质，对于每一位受训学

生都是一笔可贵的精神财富。正是由于国防教育这种特殊的“综合育人”效应，所以高等学校国防教育越来越受到教育学界的重视和欢迎。

二

在高等学校开展国防教育，必须遵循课程设置的原则，按照一定的学科体系，设置教学的课程体系。根据教育部、总参谋部、总政治部 2007 年联合颁发的《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规定的内容，高校国防教育所依托的学科基础是军事科学体系。因此，无论是教育者还是受教育者，都必须了解军事科学。尤其是教育者，更应从总体上把握军事科学的体系和精神，根据教育目标和教育对象的要求，科学地设置课程体系。

军事科学体系，包括军事科学的整体结构、学科的设置和分类，以及各学科之间的关系等。随着现代科学技术的迅速发展，军事科学领域的学科划分越来越细，各学科之间的相互依存关系也越来越密切。中国当代军事科学已经发展成为一门包含众多学科的独立的大学科门类。

关于军事科学体系的结构和学科的划分问题，目前有多种不同的分法，比较有代表性的有以下几种：

(1)《中国军事百科全书》把军事科学分为 7 个学科门类，即军事思想、军事学术、中国人民解放军政治工作、军事后勤、军事技术、军事历史和军事地理测绘、气象。每一个学科门类又分若干学科。

(2)《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学科分类与代码》把军事科学划分为 13 门一级学科和 48 门二级学科。一级学科分别是：军事理论（思想）、军事史、军事心理学、战略学、战役学、战术学、军队指挥学、军制学、军队政治工作学、军事后勤学、军事地学、军事技术、军事学其他学科。

(3)《中国大百科全书·军事》认为，中国现代军事科学包括军事理论科学和军事技术科学两大部类。它们之间的关系是：军事理论是先导，对军事技术的发展和运用起着指导作用；军事技术是基础，对军事理论的变革和发展产生巨大的影响。

上述几种不同的分类方法，从各自的研究角度出发，都有其相对的合理性。为了便于教学，本教程采用《中国大百科全书·军事》的分类方法。

《中国大百科全书·军事》在军事理论科学以下，又分军事思想和军事学术两大门类，并分别设置若干学科。

军事思想是关于战争、军队和国防的基本问题的理性认识。通常包括战争观、战争与军事问题的认识论和方法论、战争指导思想、建军指导思想等基本内容。

军事学术是关于战争指导和武装力量建设的理论及其应用的各学科的总称，是军事科学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包括战略学、战役学、战术学、军队指挥学、军事运筹学、军制学、战争动员学、军事教育训练学、军队政治工作学、军队后勤学，以及军事历史学、军事地理学等学科。

《中国大百科全书·军事》把现代武器装备的研制、生产、使用和维修保养技术，以及军事工程和军事系统工程等众多学科归类为军事技术科学，在其下面则分基础理论和应

用学科两个方面。基础理论包括弹药学、兵器学、弹道学、核武器学、军事宇宙航天学、军事电子学、军事工程学等。应用学科可以按现代武器装备在各军种、兵种中的发展趋势来划分,如海军技术、空军技术、战略导弹部队技术、炮兵技术、装甲兵技术等;也可以按武器装备的种类来区分,如枪械、火炮、装甲车辆、军用飞机、舰艇、导弹、核武器,以及自动化通信、指挥、侦察系统,等等。

本套教材分两篇,第一篇军事理论教程重点介绍中国国防、军事思想、战略环境、军事高技术、信息化战争等内容;第二篇军事训练教程又分为轻武器射击、战术、军事地形学、综合训练、中国人民解放军条令教育与训练等章节。这些内容和章节涵盖了军事思想、战略学、战役学、战术学、军队指挥学、军制学、军事地学、军事技术、军事学其他学科等多门相关的一、二级学科,具有学科门类多、知识跨度大的特点。要搞好高校国防教育,就必须深刻理解和把握这些特点,采用相应的教学方法和教学措施,以取得预期的教学效果。

三

军事科学是一门古老的科学,但是,对于普通高等学校的学生来说,却又是一门崭新的学科。它有着不同于普通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学科特点,有着不同的思维方法,因此,要学好本门课程,就必须研究学习军事科学的基本方法。

首先,要拓展思维领域,综合运用各种思维方法。军事科学是一门综合性很强的学科,广泛涉及社会科学、自然科学、技术科学及其相关的众多学科知识。要学好这门科学,必须综合运用学习其他学科知识所常用的思维方式和方法。例如,学习文科常用的形象思维方法,学习理科常用的逻辑思维方法,等等。从战争与军事活动实践看,更能深刻地说明这个问题。战争离不开地形,要分析地形、摆兵布阵、运用战法、指挥作战,就必须充分运用形象思维方法。大量的战例证明,具有丰富经验的指挥员,在听取下级情况汇报时,能通过大脑的想象,在头脑中展现出战场的全貌或局部战斗的进展情况。英国将领惠灵顿曾形容军事想象是一种“透视能力”。历史上功勋卓越的军事家几乎无一例外地都具有丰富的想象力。进行战争必须进行决策、规划,并制定作战方案,而这些运筹决策活动一点也离不开逻辑思维。必须运用逻辑方法,对敌情、我情、地形、天候等诸种作战因素进行分析与综合、比较与类推、抽象概括、归纳与演绎等逻辑加工,以做出正确的判断,下定正确的决心,制订周密的作战计划。战争和其他客观事物一样,受其固有的客观辩证法的制约,处在不断的运动变化和发展之中,必须运用辩证思维方法,才能处理好战争中诸如强与弱、优与劣、攻与防、进与退、主要方向与辅助方向、内线与外线、持久与速决等矛盾的对立、依存和转化关系,力争夺取和保持战场的主动权。在战争的舞台上,敌对双方除去物的因素以外,更重要的是有头脑、能思考、善创造的活生生的人的对抗,而且是剑拔弩张、生死攸关的对抗。这就决定了战场这一特定活动场所的情况必然是异常复杂、瞬息万变的。它迫使每个人(特别是指挥员)都要最大限度地发挥自己的智慧和能力,进行创造性的超常思维,去处理那些出奇的“不可思议”的矛盾,以夺取战斗的胜利。可见,要学好军事科学,必须拓展自己的思维领域,综合运用形象思维、逻辑思维、辩证思维、创造性思维等各种科学的思维方式和方法。

其次，要研究战例，借鉴历史。军事科学源于战争和军事活动实践，是战争和军事活动实践经验的总结和抽象概括。军事历史向来是军事家们研究战争的“档案库”，也是我们学习军事科学的最好的“向导”。19世纪欧洲资产阶级军事理论家约米尼说过：“在所有战争艺术的理论中，唯一合理的理论，就是以研究战史为基础的理论。”

第三，要善于“合成”，融会贯通。军事科学是一门内容丰富、范围广博的庞大的科学体系。它涉及面广，知识跨度大，学科门类多，学科之间既有紧密的联系，各学科又自成体系，具有相对的独立性。因此，学习军事科学，必须根据其特点，善于联想，善于把各学科知识有机地联系起来，融会贯通，综合运用。这样，才能更好地提高自己的能力。一个优秀的合成军队指挥员之所以能够把各军、兵种的力量有机地协同起来，协调一致地打击敌人，一个重要方面是他不但精通各军、兵种的学科知识，而且能够把这些知识联系起来，综合运用；不但在理论上精通各学科知识，而且在行动上善于把精通各学科知识的专门人才组织起来，形成强有力的指挥协调中心。这就是“合成”能力所释放出来的威力。学习军事科学，不仅要善于综合运用各学科知识，而且要努力培养和提高这种“合成”能力。目前，普通高等学校所开设的军事课程，由于教学时数有限，所授知识大多是“点多面广”，而系统性略感不足，在这种情况下，要学好这一门科学，更应善于“联系”与“合成”，把学习知识与培养能力有机地结合起来，才能提高学习效率，并不断提高自己的能力。



第一篇 军事理论篇

第一章

中国国防

国防是指国家为防备和抵抗侵略，制止武装颠覆，保卫国家的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和安全所进行的军事活动，以及与军事有关的政治、经济、外交、科技、教育等方面的活动。国家是社会在一定发展阶段上的产物。只要有国家存在，就有国防。古今中外，世界上没有哪一个国家能够没有国防而安然无虞地存在下去。历史和现实一再告诉人们，一个国家要想捍卫自己的合法权益，维护独立自主的尊严和生存发展的权利，就不能不强化国家机器的职能，就不能不重视作为维护国家主权、权益与安全后盾的国防建设。

第一节 国防概述

一、国防的基本要素

(一) 国防的主体

国防的主体是国防活动的实行者，通常为国家。也就是说，国防是国家的事业，是国家的固有职能。从国防的本义上看，国防既是国家的防务，也是全民族的防务，与国家的各个部门、各种组织以及全体公民都息息相关。加强国防建设，进行国防斗争，必须依靠国家各个方面的综合力量。

(二) 国防的目的

1. 捍卫国家的主权

国家和主权不可分割，主权是国家存在的根本标志。如果一个国家的主权被剥夺，其他的一切，包括国家的独立、领土完整、传统生活方式、基本政治制度、社会准则和国家荣誉、尊严等，都无从谈起。因此，捍卫国家主权，始终是国防中第一位的、根本的目的

和任务。

2. 保卫国家的统一

国家的统一是指国家由一个中央政府对领土内一切居民和事务行使完整的管辖权，不允许另立政府或分割国家的管辖权。因此，保卫国家的统一历来是国防的重要任务。当外国敌对势力插手我国的民族事务，破坏我国的民族团结，危及国家的统一和完整时，我国国防力量必须予以坚决打击，发挥其维护国家统一和稳定的职能作用。

3. 保卫国家的领土完整

领土是指位于国家主权支配下的地球表面的特定部分，以及其底土和上空。领土是国家存在和发展的自然物质前提，是构成国家的基本要素之一。领土完整的含义是：凡属本国的领土，决不能丢失，决不允许被分裂、肢解和侵占。任何国家不得破坏别国的领土完整。任何集团或个人也不得搞旨在分裂本国（或别国）领土完整的活动。国家的领土被侵占，主权必然要遭到侵犯。国防捍卫国家主权的独立，必然要保卫国家领土的完整。

4. 维护国家的安全

国家要正常地生存和发展，必须有一个安全的内外环境。一个国家如果没有和平、稳定的状态，不仅难以建设和发展，而且生存也会受到威胁。因此，维护国家的安全，也是国防的主要目的之一。一旦国家遭到外来侵略和颠覆，安全受到威胁，国防就必须履行自己的职能，抵御和挫败外来的侵略和颠覆，确保国家的和平、稳定状态；当国内敌对分子勾结外国敌对势力进行武装暴乱，危及国家安全时，国防力量就要采取措施，防止和平息这种内外勾结的暴乱，保卫国家安全。

（三）国防的手段

国防的手段是为达到国防目的而采取的方法和措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的规定，我国国防的手段包括军事活动，以及与军事有关的政治、经济、外交、科技、教育等方面的活动。

1. 军事

国防的主要手段是军事手段，现代国防的根本职能是捍卫国家利益，防备和抵御外来的各种形式和不同程度的侵犯，防备和平息内部和外部的敌对势力相互勾结所发动的武装暴乱。在对国家利益的各种形式的侵犯中，其威胁和危害最大的是武装侵犯，包括军事威胁、恫吓、军事干预、占据部分领土、武装掠夺经济资源、发动侵略战争，等等。上述活动和内外敌对势力相互勾结发动的武装暴乱，不仅使国家主权和人民生命财产遭受损失，而且直接危及国家民族的发展前途和生死存亡。对付武装入侵和武装暴乱最根本的和最有效的莫过于采取军事手段。这是因为：

（1）军事手段是最具有威慑作用的手段，可以对各种可能的外来侵犯进行有效的阻止或遏制。

（2）军事手段是唯一能够有效对付武装侵略的手段，它可以用军事力量所拥有的巨大的即时打击能力给侵略者造成物质和精神的严重损害，从而迫使其中止侵略行动，以至放弃侵略企图。

（3）军事手段是解决国家之间矛盾冲突的最后手段，因此，军事手段理所当然成为国防活动中的主要手段。

2. 政治

政治手段作为国防手段之一,指的是“与军事有关的”政治活动,而不是政治本身的全部含义。构成国防手段的政治活动主要是政治制度、政治思想工作、政治宣传等。政治与国防关系密切。一方面,国防直接保卫的国家主权是政治的第一需要;国防直接保卫的国家领土是政治的物质前提;国防直接保卫的国家安全利益与发展利益是政治的根本追求。国家政权、政治制度也要靠国防力量来捍卫。另一方面,政治对国防起着决定性的支配作用:国家的政治需要决定国防的根本性质和基本类型;国家的政治指导思想和路线决定国防的方向、方针和原则;国家的政治制度决定国防的根本体制;国家的政治素质制约国防的客观效应。

3. 经济

经济是国防的基础,社会经济制度决定国防活动的性质,社会经济状况决定国防建设的水平。现代条件下,无论是国防建设还是国防斗争,都要广泛采用经济手段,这些手段主要有国防经济活动、经济动员、经济战、经济制裁等。

(1) 国防经济活动是指为国防而进行的生产、分配、交换、消费及其管理的实践活动。其目的是保持一定的军事实力与潜力,从而有效地保障国家安全。

(2) 国民经济动员是指国家将经济部门及其相应的体制有组织、有计划地从平时状态转入战时状态所采取的措施。目的是充分调动国家经济能力,提高生产水平,扩大军品生产,保障战争需要。

(3) 经济战是指敌对双方为夺取战略优势和战争胜利而进行的经济斗争,主要指战争期间各种形式的经济斗争,也包括和平时期的经济封锁和经济扰乱。其根本目的是给敌人造成经济恐慌,动摇其进行战争的物质基础,使敌方经济陷于崩溃,以便战而胜之。

(4) 经济制裁是指国家为一定的政治、军事目的,一方对另一方强行实施的惩罚行为。在国防斗争中使用这一手段,可削弱被制裁国的政治、经济和军事实务,促使其国内不满情绪的发生和增长。

4. 外交

国防外交活动主要是指国家与国家之间为了国防目的而开展的外交活动。由于这种外交主要涉及军事领域,所以又称军事外交。它既有通常意义上外交的一般特征,又具有区别于其他外交工作的特殊规律,是集外交与军事于一体的活动。它的范围很广,领域很多,活动的内容也十分丰富。从总体上讲,国防外交主要涉及国家与国家之间、军事集团与军事集团之间的军事政治关系、军队关系、军事战略关系、军事科技关系和军事经济关系等。具体可以划分为以下几方面:①军事双边往来;②多边军事交往;③非官方军事交往;④军事科技交流和军工合作;⑤军事结盟;⑥军事援助;⑦军事经济合作;⑧边防管理,等等。国防外交涉及的各个方面的活动都不是孤立的,而是有机联系的。从事国防外交活动的主体也不单纯是武装力量,还包括国家机关与民间的一些部门。

除上述因素外,与军事有关的科技、教育等,也是国防的重要手段。

(四) 国防的对象

国防的对象是指国防所要防备、抵抗和制止的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的界定,国防的对象,一是“侵略”,二是“武装颠覆”。

1. 国防要防备和抵抗的是“侵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对国防对象的这一法律界定，既有国际法理依据，又符合我国国防的实际需要，与国家安全所面临的威胁相一致，不仅表述方法合理恰当，而且意义深远重大。其理由包括以下几方面：

(1) 与国际约章相衔接。联合国1974年专门通过了《关于侵略定义的决议》，该决议对“侵略”作了非常详尽的定义。凡属于决议所指的侵略，均属于运用国防力量防备和抵抗的对象。

(2) 与国家的根本大法——宪法——的提法相一致。我国宪法第29条规定的武装力量的任务，第50条规定的公民的国防义务，都采用了“抵抗侵略”的提法，而不是“抵抗武装侵略”。

(3) 与国防活动的客观实际相适应。立法应为现实服务，制定国防法律也应为国防建设和国防斗争服务。

在现实当中，确实存在着武装侵略和非武装侵略。但是，当今世界的现实是，主权国家对主权国家的非武装侵略及其反侵略大多要以武力为后盾，而且有些所谓的非武装侵略，是非国防手段不能抵御的。因此，国防所要防备和抵抗的，是“侵略”，而不仅仅是“武装侵略”。

2. 国防应把“武装颠覆”作为制止的对象

所谓颠覆是指推翻政府。反颠覆是国家的大事，它不完全属于国防的范畴，但与国防又密切相关，需要进行具体的分析。根据宪法，我国是一个实行社会主义制度和人民民主专政的多民族国家，那些以推翻社会主义制度、推翻人民民主专政、分裂国家为目的的颠覆活动，不是一般的反政府活动，而是危及我国的国体和政体，对国家的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和安全构成严重威胁的活动。但是，如果这类活动不采取武装暴力的形式，那么仍然属于由国家安全部门去对付的事情，不需要动用国防力量。只有属于武装性质的颠覆活动，如武装叛乱、武装暴乱，才必须动用国防力量。把“武装颠覆”作为国防的对象和把“制止武装颠覆”作为国防的一项重要职能写入《国防法》都具有特殊的重要意义。这是因为：

(1) 各种武装颠覆活动，包括分裂国家的“独立”、武装叛乱，以及企图推翻社会主义制度的武装暴乱，已构成对我国安全的主要威胁之一。

(2) 从我国当前面临的国际国内环境看，武装颠覆并非纯粹来自内部，甚至主要不是来自内部，各种形式的“独立”、武装叛乱和暴乱，一般都有外国势力插手，具有内外勾结危害祖国的特点。对付这一类“武装颠覆”，应该是国防的职能。也就是说，国防实际上是有对内职能的。

(3) 从苏联分裂成独联体、南斯拉夫分裂后民族间战争不断、国民经济严重倒退的情况看，它的灾难甚至大于国家间的战争，理应防止和制止这种现象。

二、我国历史上的国防

(一) 我国古代的国防

1. 我国古代的兵制建设

兵制，就是军事制度，现在称为军制。它包括武装力量体制、军事领导体制和兵役制度等方面的内容。兵制建设是我国古代国防的一个重要方面。

早在夏初,王已控制了军事大权,已有对参战人员编组和奖惩的规定。商和西周,王是最高军事统帅,军事领导职务由贵族大臣和方国首领担任;士卒主要由奴隶主和平民充当,奴隶一般只随军服杂役;车兵为主要兵种,师为最高建制单位。这一时期,作为观念形态的军事思想已产生并有初步发展。西周时已有师、旅、卒、两、伍等编制。

战国时期,封建制度开始确立,社会处于大动荡、大变革、大发展中。争霸、兼并、统一战争激烈,用兵数量增多,兵制也有很大的发展。步兵、骑兵、水师逐渐分离为独立兵种;兵役制度上,打破了世袭兵制,出现了募兵制和郡县征兵制;剥夺私属武装,集中军权,统一军队,文武分职;凭玺印、虎符任将发兵;建立按军功晋爵升赏制度;战争指挥复杂、要求高,将帅专职化。这一时期,学术上百家争鸣,也有力地促进了中国古代兵学的发展。以《孙子兵法》为代表的一大批兵书的诞生,标志着中国古代军事思想的逐渐成熟和军事制度体系的形成。

自秦统一中国到清末,历代封建王朝根据各自的需要和条件,在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制度的基础上,加强帝王的军权。从中央到地方建立便于帝王控制的统帅指挥系统;常备军按任务或武器编组,并区分为中央军、地方军和边防军;建立武库、粮储和运输制度,主要武器装备和军需物品由国家监制和供给;因势采用征兵制、募兵制、世兵制等,多数以农民为军队的主要成分。

2. 我国古代的边防、海防建设

边防、海防是国防建设的重要内容。我国古代的边防建设主要是修筑防御工程和实行实边固边政策。著名的万里长城是中国古代构筑的以长城城墙为主体、与其他工程设施相结合连续线式防御工程体系,是城池筑城体系的发展和运用。

西汉文、景帝时,为防御匈奴的一再侵犯,积极推行实边固边的政策。一是在边关要地配置边防军,包括边境上的郡国兵和屯田兵,依靠边郡太守和都尉率兵防堵匈奴的进攻。二是输粟实边。文帝时,晁错提出奖励百姓输粟实边的政策,依百姓输粟多少,赐给一定的爵位,或赦免罪过,并令输粟者将粟运至长城沿线,待边境一带粮食充足后,再运至内地郡、县收藏。这一政策的实行,有效地巩固了边防。三是徙民治边。组织徙民在边境要害之处建立城邑。由有才能、习风俗、知民心者充任首领。首领平时组织徙民训练,战时则率徙民抗击敌人。屯戍军队与大量移民共同守边,且耕且守,较之“徙民实边”更为扎实有效。

我国古代的海防建设是从明代开始的。为防止倭寇的偷袭、骚扰,明王朝下令禁海,并在沿海的主要地段,陆续修建了以卫城、所城为骨干,堡、寨、墩、烽墩和障碍物相结合的防御工程体系,有效地抗击了倭寇的侵扰。

3. 我国古代富国强兵的国防思想

富国强兵是我国古代各朝代都十分重视的国防思想。早在春秋战国时期,许多统治者和军事家就已经认识到国防与经济的关系,明确提出“国不富则无称雄之本,兵不强则无争霸之力”的政治主张。强调富国强兵。视富国为强兵之本、之先、之急,十分重视发展经济和充实武备。当时的军事家孙武在《孙子·作战篇》中指出:“带甲十万”,“日费千金”。强调说明军队进行战争必须要有物资作保证。而齐国著名政治家管仲也说:“甲兵之本,必先于田宅。”进一步阐明国防强大依赖经济发展,加强国防建设,根本是发展生产

的思想。

此后，各朝代的统治者都十分强调富国强兵思想，并采取一系列政策，努力把发展生产与加强国防建设统一起来。例如，汉高祖得天下后，实行裁军赐爵、与民生息、重视农业的政策，尽快恢复和发展生产、增强军力；西汉与唐朝的军事屯田收到明显的效果；明朝把开发边疆和繁荣经济同抵御外来侵略结合起来。

（二）我国近代的国防

19世纪上半期，西方资本主义国家为了开辟新的销售市场和原料产地，加紧对外侵略扩张。他们抓住了中国的“国防不固，军队不精”这一致命弱点，开始了对中国赤裸裸的侵略。

从1840年鸦片战争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的一百多年间，由于当时统治阶级的腐败衰落，国力日趋空虚，国防每况愈下，在外国列强弱肉强食的政策下，中华民族屡遭外敌的侵略、欺辱。从1840年鸦片战争到1911年辛亥革命的70年间，中国五次战败，先后有英、美、法、俄、普、瑞典、挪威、丹麦、荷兰、西班牙、比利时、意大利、奥地利、秘鲁、巴西、葡萄牙、日本、墨西哥、瑞士等近20个国家的侵略者践踏过我国的国土，抢掠过我国的财物，屠杀过我们的同胞，参与过损害我国主权的罪恶活动。在此期间，外国侵略者还强迫腐败的清政府签订了500多个不平等条约。每个不平等条约都是对中国的野蛮掠夺。香港被迫割让给了英国；澳门被葡萄牙霸占；沙俄侵吞了我国150多万平方公里的土地；日本占领了我国的台湾及澎湖列岛；旅顺、胶州湾、广州湾等地成了帝国列强的租借地。据记载，列强们对华的500多个不平等条约几乎都要求中方支付赔款，少则数十万两，多则上亿两白银。列强的军事侵略，一个个强加在中国人头上的不平等条约，一次次的割地赔款，使中国在政治上、经济上、文化上蒙受了巨大屈辱和损失。当时中国18000多千米的海岸线上，竟找不到一个中国自己享有主权的港口；外国商船和军舰可以在中国内河、领海任意航行，自由停泊于各通商口岸；外国人在中国境内犯罪，中国人无权审理；外国人在租界地实行殖民统治，形成了“国中之国”；外国人甚至控制了中国的警察权，指挥中国的外交。整个中华民族美丽富饶的国土被帝国主义列强蹂躏得支离破碎。

到了现代，日本帝国主义又发动了残酷的侵华战争，侵略者的铁蹄踏遍了大半个中国，2000多万人惨死于日寇的屠刀之下。

1921年7月，中国共产党正式宣告成立。从此，中国无产阶级有了自己的战斗司令部，中国人民救亡图存的革命斗争有了自己的组织者和领导者。当日本军国主义对我国发动侵略战争，国家处在危亡的时刻，中国共产党高举民族抗战的旗帜，领导全国人民一致抗战，驱逐日寇，才使我国国防得以建立和发展。

（三）新中国成立后我国国防的回顾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我国国防建设大体经历了以下四个阶段。

1. 第一阶段：从1949年到1953年

国家处在外御帝国主义侵略、内治战争创伤和恢复经济时期。这一时期的国防建设主要完成了以下三个方面的任务：

（1）解放了全国大陆和除台、澎、金、马之外的全部沿海岛屿，肃清了大陆上国民党